

#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 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作为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星医疗”或“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对三星医疗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三星医疗2016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0,102,714股，每股发行价13.6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999,999,991.8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4,713,487.58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965,286,504.24元。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如下：

（1）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2）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采用结构性存款方式来提高其收益，资金额度允许到期续存；

以上资金额度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东方花旗及保荐代表人俞军柯、杨婷婷经核查后认为：三星医疗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采用结构性存款方式来提高其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

东方花旗及保荐代表人俞军柯、杨婷婷同意三星医疗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对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采用结构性存款方式提高其收益。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俞军柯



杨婷婷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盖章）



2016年6月20日